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個別董事稱「董事」，統稱「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將於2023年8月2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以實體會議方式舉行，並在會上酌情審議並通過下列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擬分拆其非全資附屬公司湖南中聯重科智能高空作業機械有限公司(「中聯高機」)，並通過與其另一非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路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路暢科技」)重組的方式實現上市(「分拆方案」)，以及本公司就分拆方案與中聯高機及該公司其他股東簽署相關文件。
2. 承認及確認分拆方案符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規定。
3. 批准分拆方案的預案，該預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3年2月5日發出的公告及2023年7月17日發出的通函(「該通函」)。
4. 批准分拆方案的修訂預案，該修訂預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3年7月10日發出的公告及該通函。

5. 承認及確認分拆方案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規則( 試行 )》。
6. 批准本公司對分拆方案的背景及目的、商業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的分析。
7. 批准本公司對分拆方案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說明。
8. 承認及確認分拆方案有利於維護本公司股東和債權人合法權益。
9. 承認及確認分拆方案後本公司保持獨立性及經營能力。
10. 承認及確認如中聯高機擬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安排持股計劃的，應當作為獨立議案提交本公司股東表決。
11. 承認及確認路暢科技在分拆方案後具備相應的規範運作能力。
12. 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辦理分拆方案相關事宜。

## 普通決議案

13. 批准委任王賢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23年7月17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成虎先生、黃國濱先生、吳寶海先生及黃瑋女士。

\* 僅供識別

註：

**(1) 臨時股東大會出席資格及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3年8月1日(星期二)至2023年8月2